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	邵东申美医疗美容门诊部		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	PDY99712043052117D2162	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曾艳	
			身份证号		
医疗机构地址	邵东市锦秀路中央华府1栋105号门面				
所有制形式	股份制		医疗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
诊疗科目	美容外科；美容皮肤科				
床位数	0张	接诊时间	9:00-18:00	联系电话	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户外、网络		广告时长(影视、声音)	0	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邵卫健医广受字(2024)111号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壹年(自2024年11月21日起,至2025年11月20日止)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湘邵医广【2024】第1121-111号					

注: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(注意事项见背面)



2024年11月21日

申请受理号：邵卫健医广受字(2024) 111 号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4年11月6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邵东申美医疗美容门诊部		
	地址	邵东市锦秀路中央华府1栋105号门面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PDY99712043052117D216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曾艳	联系电话	
拟发布媒体类别	户外、网络	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<p>湘·邵医广(****)第****_****号</p> <p>邵东申美医疗美容门诊部</p> <p>诊疗科目：美容外科；美容皮肤科</p> <p>地址：邵东市锦秀路中央华府1栋105号门面 电话：[REDACTED]</p> <p> (医疗机构盖章)</p>	<p> (审查机关盖章)</p>
---	--

- 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，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，位置：广告里面右上角；格式为：
湘·邵医广(****)第****_****号。
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一式二份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一式二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